

台山市白沙镇冲口河、冲间河曝氧机设备安装工程 项目结算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要求

中介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本项目为台山市白沙镇冲口河、冲间河曝氧机设备安装工程服务项目，该项目工程总造价 362069.01 元。根据项目业主要求，对被委托的工程进行结算编制评审工作。根据财政投资评审的需要，提供专业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和相关评审服务，出具工程竣工结算成果文件、出具工程造价审定成果文件及审查定案单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白沙镇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工程总造价：362069.01 元。参考《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》(粤价函[2011]742 号)为取费依据，结合市场调节价下浮 20%，结算造价服务费用=362069.01 元*4.5‰*(1-20%)=1303.45 元。

公开选取方式为直接选取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无要求，按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六、结算方式

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。

七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台山市白沙镇人民政府

2025年10月13日

